

# 傳

# 牌

# 部院

銷二

廿一日

沿途驛站官更

欽差部院管理喜峰口路等處地方驛傳道事務理藩院部員紀錄次塔為  
 催查事照得自京出口差員於乾隆四十年奉 大部未文內開為奉  
 旨傳行各站事所有出京往來致祭等差由首站裝釘印托在先差使在後沿  
 站粘貼印托到末站備文申送臬司在案今於三月十三日有出口奈曼王致祭  
 差員 二名 薩陞阿 等業經差過幾日印托薄  
三等侍衛 額爾德呢 領催二名 烏爾袞泰  
 並未到站有候申送之期即沿途驛站牌到即行飛速查明或首站未  
 經釘送亦或向站遺失之處一併查申覆前來本院以憑分別轉報  
 大部施行凜之慎之須至牌者

